

載自：潘慧玲、楊錦心、高新建、郭昭佑、黃馨慧、江惠真（2004）。**高職及與綜合高中學校本位課程發展評鑑之研究**。教育部委託專案報告。台北市：台灣師大教育研究中心。

高職與綜合高中學校本位課程發展評鑑指標

本研究以高職及綜合高中為規劃對象，透過前後的 17 次小組研討及 2 次專家座談會議，完成學校本位課程發展評鑑指標之研擬、修正及定稿工作。為使一般的使用者瞭解本指標建構的想法以及使用時所須瞭解之事項，以下分別說明本案之規劃理念及使用說明，最後則詳列定稿之評鑑指標內容。

壹、規劃理念

一、本評鑑指標強調學校本位精神之體現

國內近十年之教育改革符應西方國家自 1980 年代所興起的「學校重整」(school restructuring) 運動，強調分權化 (decentralization)，學校之自主性與績效責任日受重視。而反映於後期中等教育之技職課程，不論是綜合高中課程、目前實施的高職新課程，或是現今仍在修訂中的技職教育新課程，均賦予學校自行發展課程之空間。在這樣的教改脈絡下，本評鑑指標之建構期望能夠落實學校本位之精神，讓學校可以依據自己的特性與需求，自發性地針對學校課程發展作評估。

二、本評鑑指標依循課程發展階段而設計

本研究將學校本位課程評鑑定位為針對「課程發展」而非「課程成品」所作的評鑑。易言之，評鑑指標的研擬並非只是針對學校所設計出來的課程進行評估，而是針對課程發展階段——課程規劃、課程設計、課程實施進行評鑑。雖然一般在論及課程發展階段時，尚提及評鑑階段，唯因本案所致力的是評鑑的規擬，係針對每一課程發展階段作評鑑，故指標之擬定便不再涵蓋「評鑑」面向。此外，為瞭解課程實施後，學生與教師獲得什麼，以及課程發展階段中，學校的行政運作與建立制度情形，評鑑表中增加了「實施成果」與「行政運作及制度化」二層面。另者，評鑑表中將「行政運作及制度化」層面獨立分列，主要的考量是有多項活動在學校發展課程過程中會散布於各個階段內而不斷出現，並且依各個

階段的需要，提供略有不同的內涵。但是，其本身並不是發展實質的課程內容，而是提供發展課程所需要的支援及資源。例如，教師專業知能的發展及提升、課程發展組織的運作及協調、人力及物力資源的調整及提供、各項課程發展活動的檢討與評鑑等。為了避免這些項目在評鑑表內不斷的出現，故將各階段均存在的項目併入「行政運作及制度化」。如此，本評鑑指標共涵蓋了課程規劃、課程設計、課程實施、實施成果、行政運作及制度化等五層面。

三、本評鑑指標針對全校性課程發展而規劃

在進行評鑑指標之規擬時，需要考量評鑑之客體（object）。雖然課程評鑑之客體可以是全校性課程、校訂課程，也可以是某一類群課程或是某一科目課程，唯為提供學校在這一波課程改革下有一檢視全校課程發展之參考依據，本研究乃以全校性課程為指標規擬之範疇。全校性課程包括了部訂課程與校訂課程，而此二類課程涵蓋了不同類科均要修習的一般科目，亦包括各類科的專業科目。

四、本評鑑指標鼓勵學校進行內部評鑑

學校本位評鑑側重學校的自發性與自主性，辦理基本訓練，以提升學校人員評鑑知能，以及在學校成立內部評鑑團隊，是進行學校本位評鑑的重要作法。誠如前述，本研究重視學校本位精神之體現，因此本評鑑指標鼓勵學校採用內部評鑑方式檢視學校課程發展之情形。這樣的作法，讓學校有一個回應內部需求的機會，而不若往昔，學校僅是被動地配合外部評鑑之要求。在沒有外在績效評估的壓力情況下，學校同仁較會樂意接受評鑑是一項提供自我改進的重要機制。不過，如果學校認為需要藉助外部專家的評鑑知能，或是認為需要增加檢視學校的角度與視野，學校亦可使用外部評鑑，或是結合內、外部評鑑，而本評鑑指標適提供了內部與外部評鑑用途之參考。

五、本評鑑指標冀能促進學校改進與發展

如果仔細區分國內目前學校所作的評鑑，則可發現大多是為瞭解學校之作為或改進情形所作的評鑑（evaluation of school improvement），少數是為了學校改進所作的評鑑（evaluation for school improvement），而逕將評鑑本身當成學校改進者（evaluation as school improvement），則十分罕見！這樣的現象反映了一般學校尚未能體認評鑑可以發揮之正面功能。故而，本研究希冀學校妥適使用本評鑑指標，將評鑑與學校改進與發展作結合，讓學校本位課程發展評鑑促進教師彰權益

能 (teacher empowerment) , 並帶動學校組織成長。

貳、使用說明

- 一、學校本位課程發展評鑑的實施強調以學校為基地，自發性地進行課程發展成效的評鑑，故學校可決定評鑑之方式係採內部評鑑或外部評鑑，進而從事相關之準備工作。質言之，本評鑑表之使用鼓勵學校發揮自主性，唯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如要進行外部評鑑，亦可利用本評鑑表，只是初期推動時必須著重利用評鑑帶動學校改進與發展之功能。
- 二、在學校課程發展的每一階段，均可進行評鑑，而不一定要在課程發展完成後才實施。另使用者可依課程發展情形，彈性使用本評鑑指標，例如過去未曾進行學校本位課程發展者，可依據評鑑指標次序進行，唯將「制度化」視為努力的方向而非評鑑的項目；而已進行學校本位課程發展的學校，除課程規劃、課程設計、課程實施、實施成果、行政支援外，亦需評估「制度化」的執行情形。
- 三、本評鑑指標所設計之學校本位課程發展範疇涵蓋部訂課程與校訂課程之全校性課程，故在使用上宜站在全校性觀點進行檢視，唯使用者如欲縮小評鑑範圍，以類(學)科課程發展作為評鑑客體，亦可依需求選用本評鑑之指標項目。
- 四、本評鑑指標旨在提供學校本位課程發展評鑑實施之參考依據，使用者可依自己之特性與需求進行指標之增刪或調整。
- 五、為幫助使用者瞭解如何評估每一項評鑑指標之表現情形，評鑑表中列有檢核重點，使用者可以之作為評斷之依據，唯亦仍可視實際需要而進行檢核重點之調整。

參、評鑑指標

本評鑑指標共含五大層面、37 項指標、127 項檢核重點；評鑑架構詳圖 1；整體定稿之評鑑指標則詳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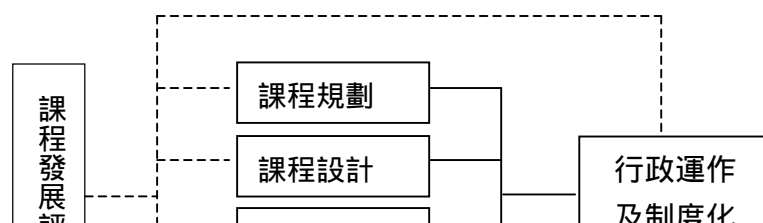


圖 1 學校本位課程發展評鑑之架構

表 1 高職與綜合高中學校本位課程發展評鑑指標

第一層面 課程規劃

項目	指標	檢核重點
1.組織建置及計畫 研修	1-1 建置及調整課程發展相關組織	1-1-1 建置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的各個課程發展組織，包括：課程發展委員會、學科教學研究會等 1-1-2 妥善調整學校行政單位的工作任務，以配合課程發展 1-1-3 訂有各課程發展組織成員參與的規範 1-1-4 訂有各個課程發展組織之間，以及各個課程發展組織與其他行政單位之間的協調機制
	1-2 研訂課程發展工作計畫	1-2-1 研擬內容完整的課程發展工作計畫，包括：目的、工作時程、職掌與分工等 1-2-2 研訂具體可行的課程發展工作計畫
2.背景分析及需求 評估	2-1 分析課程發展的背景條件	2-1-1 掌握成員的特性，包括：學生的能力、師資的專長及能力、家長的社經背景、學校行政人力的情形、學校成員過去課程發展的經驗 2-1-2 瞭解學校資源的運用及運作效能，包括：學校現有的課程、經費、現有的設備、空間的配置、學校圖書資訊資源等的管理及運用狀況 2-1-3 分析學校的特色、組織文化及氣氛，包括：學校成員間的互動、學校成員參與課程革新的意願、學校組織氣氛和諧、學校與外界的互動 2-1-4 分析相關的教育政策 2-1-5 瞭解社區資源，包括：社區環境條件及社區相關資源 2-1-6 分析產業界現況，包括：產業結構、業界可提供的資源

項目	指標	檢核重點
	2-2 評估課程發展的需求	2-2-1 瞭解成員的需求，包括：學生、教師、家長以及行政人員等 2-2-2 評估課程發展所需配合的資源，包括：人力、經費、物力及資訊等 2-2-3 掌握產業結構以及業界需要人力的工作能力 2-2-4 分析社會文化及產業結構的發展趨勢
3. 型塑課程願景及訂定課程目標	3-1 訂定課程願景	3-1-1 依據分析以及需求評估的結果訂定課程願景 3-1-2 課程願景能夠合宜反應教育的理念 3-1-3 課程願景的訂定，經過充分討論溝通，並適切參考成員的意見
	3-2 訂定課程目標	3-2-1 課程目標的訂定反映課程願景 3-2-2 課程目標兼顧認知、技能、情意等各層面能力的培養 3-2-3 課程目標具可行性

第二層面 課程設計

項目	指標	檢核重點
1.課程架構及目標	1-1 妥適分配校訂科目及學分數	1-1-1 適當配置各類校訂課程的學分數比例 1-1-2 適切規劃校訂一般科目與專業科目的學分數 1-1-3 妥適安排校訂科目的開設順序
	1-2 訂定適切的類（學）科及各科目課程目標	1-2-1 類（學）科課程目標的研訂反映課程願景及類（學）科的需求與特色 1-2-2 各科目課程目標的撰擬適切反映類（學）科的課程目標 1-2-3 各科目課程目標的訂定涵蓋認知、情意、技能等領域
2.課程內容及活動	2-1 編擬適切的各科目課程計畫	2-1-1 妥適編撰校訂科目的教學綱要 2-1-2 各科目的教學綱要明確列出所需的先備條件 2-1-3 切實訂定各科目的教學計畫或教學進度表
	2-2 設計統整及銜接良好的課程內容及活動	2-2-1 一般課程與專業課程的內涵妥適協調統整 2-2-2 同一類課程的內涵於各年級間的分化適切 2-2-3 同一類課程的內涵於各年級間的銜接良好 2-2-4 不同學科相關概念及知能間的銜接得宜 2-2-5 不同職群類科類似科目內涵的協調統整良好
	2-3 發展適當的課程內容及活動	2-3-1 設計充分涵蓋認知、情意、技能等各領域課程目標核心概念的課程內容及活動 2-3-2 安排互相配合且能達成課程目標的非正式課程與正式課程 2-3-3 設計切合學習經驗及能力的課程內容及活動 2-3-4 規劃份量符合學習節數的課程內容及活動 2-3-5 提供能在生活中加以應用的課程內容及活動

項目	指標	檢核重點
	2-4 適切選擇及運用教學材料及媒體	2-4-1 依據教科用書評選規準選用適切的教科書 2-4-2 妥適設計及安排補充教材或自編教材 2-4-3 適切選用或整合應用不同的教學科技與媒體
3.學習評量	3-1 設計合宜的評量內容及方式	3-1-1 評量內容充分涵蓋認知、情意、技能等領域的課程目標 3-1-2 評量的範圍涵蓋不同的學習活動 3-1-3 規劃妥善的評量方式，包括不同的評量方式、形成性及總結性評量、配合學生的特性等
	3-2 適切規劃評量結果的應用方式	3-2-1 適切規劃根據評量結果改善課程與教學的方式 3-2-2 根據評量結果訂定周延的補救及增廣教學辦法

第三層面 課程實施

項目	指標	檢核重點
1.課程實施的準備	1-1 完成課程計畫法定程序	1-1-1 課程計畫提送教務會議或校務會議討論通過 1-1-2 課程計畫呈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備或備查
	1-2 宣導課程計畫	1-2-1 透過會議或集會向校內同仁、家長及學生宣導課程計畫 1-2-2 編製課程手冊進行課程計畫宣導 1-2-3 利用網頁進行課程計畫宣導
	1-3 檢視課程實施所需資源的配合	1-3-1 確認課程實施的相關師資已作妥善安排 1-3-2 確認課程實施的相關設備及教學環境已作妥善安排 1-3-3 確認課程實施之選課、排課機制及運作系統已作妥善安排
	1-4 完善實施學生輔導措施	1-4-1 輔導學生依性向、興趣及進路需求選課 1-4-2 向學生及家長說明學習評量的實施方式及結果運用 1-4-3 定期實施學生性向、興趣測驗、並向學生分析結果 1-4-4 提供學生升學及就業進路資訊
2.課程實施	2-1 適切呈現教學內容	2-1-1 由淺至深、由基礎至專精呈現教學內容 2-1-2 善用教科用書，完整呈現教學內容 2-1-3 掌握教材核心概念，教學內容講授清楚 2-1-4 教學內容能適切整合舊經驗與新知識並與未來學習相結合

項目	指標	檢核重點
	2-2 善用教學方法	2-2-1 教學進度適中 2-2-2 提供學生參與教學活動的機會 2-2-3 依教材性質及學生特性選擇適當教學方法 2-2-4 適時給予學生正面評價與回饋
	2-3 適切實施學習評量	2-3-1 依據課程目標及學生特性實施適切的評量方式 2-3-2 實施兼顧形成性及總結性的評量 2-3-3 實施兼顧認知、情意與技能目標 2-3-4 依學習評量結果改進教學 2-3-5 依學習評量結果實施補救教學或增廣教學的評量
	2-4 適切運用教學資源	2-4-1 善用學校各種教學設備及媒體資源 2-4-2 善用圖書館及網路資源 2-4-3 善用家長及社區資源 2-4-4 依據教學需要，善用一般科目專科教室(含實驗教室)之設備 2-4-5 依據教學需要，善用專業科目實習教室或工場之設備
	2-5 適時修正教材教法	2-5-1 依學生學習狀況調整教材之難易及份量，並視需要提供補充教材 2-5-2 依學生學習興趣及互動情形調整教學方法

第四層面 實施成果

項目	指標	檢核重點
1.學生學習表現	1-1 展現良好的學習結果	1-1-1 各類學習結果達成認知目標 1-1-2 各類學習結果達成情意目標 1-1-3 各類學習結果達成技能目標
	1-2 具備良好的學習滿意度	1-2-1 學生對課程的滿意度 1-2-2 學生對自己學習成果的滿意度
	1-3 呈現適性之進路發展	1-3-1 實施學校本位課程後，具升學意願的畢業生升學比例逐年增高 1-3-2 實施學校本位課程後，未升學、未就業的畢業生比例降低 1-3-3 實施學校本位課程後，具就業意願的畢業生有相當比例就業順利
2.教師專業成長	2-1 增進課程發展能力	2-1-1 具備課程發展的知能 2-1-2 增進與他人合作發展課程的能力 2-1-3 進行教師專業對話
	2-2 追求專業成長	2-2-1 主動學習課程發展新知 2-2-2 配合課程發展，持續進行專業成長 2-2-3 適切應用專業成長成果於課程發展

第五層面 行政運作及制度化

項目	指標	檢核重點
1.組織運作	1-1 課程發展相關規章研訂及組織運作情形	1-1-1 訂有課程發展相關規章，例如：課程發展組織、教科書評選等 1-1-2 課程發展組織定期開會且有效執行會議決議事項 1-1-3 課程發展組織確實進行課程發展的相關工作 1-1-4 行政單位適時支援課程發展相關工作
	1-2 進行課程發展的溝通協調及宣導	1-2-1 課程發展組織間的溝通協調情形良好 1-2-2 課程發展組織及行政單位間溝通協調情形良好 1-2-3 在不同的課程發展階段中適時宣導及溝通
2.行政支援	2-1 調配及支援人力	2-1-1 適當提供所需的行政人力 2-1-2 妥適調整課程實施所需的教師人力 2-1-3 適度提供家長及社區等人力資源管道
	2-2 提供物力資源	2-2-1 適當規劃及協調空間及設備 2-2-2 妥善彙整並提供圖書及網路資源 2-2-3 給予必要的經費資源
	2-3 訂有排課及選課機制	2-3-1 建置排課及選課的資訊系統 2-3-2 建置具有選修彈性的選課系統
3.制度化	3-1 確立課程發展組織定位及運作機制	3-1-1 確立課程發展組織隸屬、性質及功能 3-1-2 建立組織內外部成員長期性的參與及溝通機制 3-1-3 規劃定期集會及研討 3-1-4 建立與其他學校課程發展合作的策略聯盟 3-1-5 妥善建置與校外相關組織或人員的長期性聯繫管道
	3-2 建立資料管理及分享機制	3-2-1 適切分析課程發展所需資料及其來源 3-2-2 適當分類及儲存所收集資料 3-2-3 提供妥適的資料檢索方式 3-2-4 建立妥善的資料分享機制

項目	指標	檢核重點
	3-3 建立課程評鑑機制	3-3-1 擬定妥適的課程評鑑計畫，包括目的、組織分工、期程、應用、人員訓練等 3-3-2 確實依計畫執行課程評鑑 3-3-3 分析、整理及公布課程評鑑結果 3-3-4 妥善運用課程評鑑結果並檢討修正評鑑計畫
	3-4 建立課程發展的回饋機制	3-4-1 透過課程評鑑結果改進課程規劃、設計及實施 3-4-2 經由課程評鑑結果幫助學生學習及發展 3-4-3 依據課程評鑑結果提供參與課程發展人員專業自主及持續意願的激勵措施 3-4-4 根據課程評鑑結果決定未來課程發展方向